

國立北平圖書館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星期六

第一二一九三號

陝西省政府公報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第三科公報股編印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目錄

○ 命令 ○

省政府訓令四件

省政府指令一件

規

國民會議議事規則

文

陝西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命 令

◎陝西省政府令

●訓令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建設廳

奉 行政院指令據本政府呈關於三中全會議決由中央與地方建設機關合資開發黃洩涇渭汾洛等項河水利一案請令行內政部擬定辦法分飭隴秦晉豫綏五省辦理等情已令內政部查照前案核辦具覆等因令仰知照由

爲令知事案奉

行政院指令第一六二一號據本政府呈爲查接管卷內奉令准國府文官處函國務會議關於三中全會議議決由中央與地方合資開發黃洩涇渭汾洛等項河水利一案請令行內政部擬定辦法分飭隴秦豫晉綏五省辦理由奉令內開呈悉查此案前據建設委員會先後呈報訂期會同內財兩部協商辦法並經令行有關各建設廳呈送各河水利計畫及呈送討論組織修治西北河流處會議錄各等情前

來經院指令飭將繼續會商辦法呈報察核各在案茲據呈請前情除令飭內政部查照前案核辦具復外仰即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廳長即便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五月二十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鄜縣縣長兼清鄉局局長

准清鄉總局函開該縣第一第二清鄉分局圖記各一類由

為令發事頃准

清鄉總局第四五號公函內開逕覆者案准貴政府公函第五三三號內開逕啓者案據鄜縣縣長兼清鄉局長馬江元呈請刊發鄜縣清鄉局及第一第二各分局圖記一案除原文有案不叙外尾開相應函請貴局查核飭遵並見覆為荷此致等因准此查此案前據該局長呈請到局當經令飭准設分局兩處並將副局長暨各分局長委令附發在案准函前因相應函請貴政府查照刊發實為公便此致等因准此合行刊發木質圖記二類文曰鄜縣第一清鄉分局圖記鄜縣第二清鄉分局圖記令仰該縣長即便查照祇領啓用仍將領到暨啟用日期分報備查此令

計發鄜縣第一第二清鄉分局圖記各一類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五月二十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建設廳

准內政部咨奉行政院令全國路市展覽會開幕改期並囑徵集展品一案仰遵照辦理由

爲令飭事案奉

內政部咨開爲咨行事案奉

行政院第一七八八號訓令內開據中華全國道路建設協會呈稱竊本會籌備路市展覽大會原擬四月內開幕五月底截止迭經呈報在案昨開執行委員會據各股主任報告中外路市各機關連寄展品到會有限現多函電詳告刻正趕製路市模型圖表及最新發明築路養路與運輸各機器車輛油輪等件外而英法德美諸邦遠隔重洋內而甘新寧青各省至快須再延三三個月乃能運至上海要求展期等由僉謂本會此次籌組破天荒之國際路市展覽大會至少須收到國內外各展品十分之八以上開幕展覽乃成大觀現據各省市函電交馳正在籌備趕製四月開幕萬難完備與其潦草塞責不能媲美歐西增榮國際不如精密妥製俾臻完善等語經衆一致贊成展至本年八月至九月十二日以前正式開幕決不再延緩期以免觀望遲疑不能整齊一致謹再呈請鈞院訓令鐵道內政實業交通各部通令所屬路市交通實業各機關務將路市交通範圍內已成之工作與現正進行之工程均拍十二寸以上之精美照片如在古蹟名勝地段內新修之道路橋樑公園等大小新建築及新發明築路養路與運輸等機器車輛油輪種切均須詳註中西文說明書黏列照片與各模型及各車機展品之上端以便中外代表及參觀人士之記載或攝影帶回各該國與各省市陳列永留紀念一面由會編印展覽特刊以廣

宣傳而資借鏡良以本會此次籌組空前未有之國際路市展覽大會集中外路市交通成績於一爐分
部陳列實爲訓致時期建設上一勞永逸並駕前進之切要工作以免路市始基設計不良後又改造之
種種損失耗費亟盼各省市將已成與現在及將來設計上之工作成績圖表模型分別精製務於開幕
之前一個月內運送到會以便從容布置添配裝璜俾壯觀瞻而資比較民生民行實利賴之專此候示
祇遵等情據此查前據該會呈爲舉行路市展覽會請通令徵集出品並飭特派代表運滬參加等情到
院業交內政鐵道兩部並據該兩部先後復稱遵經分別轉行辦理在案茲據前情除分令鐵道實業交
通三部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該部即便轉飭查照辦理此令等因計抄發原附綱要一件奉此除分
行外相應抄同原附件咨請查照並飭屬遵辦爲荷此咨等因計抄發原附綱要一件准此除咨復外合
行抄發原件令仰該廳長即便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計抄發原附綱要一件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十八日

附國內路市展品陳列綱要

甲 名稱區別

(一) 首都路市陳列館 (注重首都道路市政具體之設計現有之成績及市政府圖書館內精製各模型圖表統計等)

(二) 江蘇路市陳列館 (注重江蘇幹支各路之具體計畫已往與現在之各成績前蘇州市之各模型圖表等)

(三) 上海路市陳列館 (注重大上海之設計與市政府現在一切建設之成績及精製圖書表冊照片模型與消防衛生展品等)

(四) 浙江路市陳列館 (注重杭州市政及全省幹支各路建設之成績與全省路市交通具體之計畫消防衛生展品等件)

(五) 湖北路市陳列館 (注重漢口市政與全省幹支各路建設之成績)

(六) 河北路市陳列館 (注重北平天津市政與全省幹支各路建設之成績)

(七) 廣東路市陳列館 (注重廣州市政及全省幹支各路建設之成績)

(八) 遼寧路市陳列館 (注重瀋陽市政及全省自辦鐵道馬路幹支各線建設之成績)

(九) 四川路市陳列館 (注重成都重慶兩市政與全省幹支各路現在建設之成績與具體之設計)

(十) 貴州路市陳列館 (注重貴陽市政與全省已成五千餘里幹支各道路及各橋樑涵洞之成績與具體之設計)

(十一) 其他各省路市陳列館

乙 展品提要 (右述各路市陳列館預備必需之主要展品如左)

(一) 各省市縣幹支各路綫具體的設計全圖註明何地的路已成未成之中英文說明及已成未成之符號

(二) 各省市縣道路橋樑已成之工作照片或模型原有古蹟名勝尤應特別註明

(三) 各市政府除精製整個的設計模型圖表說明等外尤須將市政府所屬各機關一切建設成績精製圖表照片模型送會分

別陳列

(四) 各省路市機關之特別大建築如川黔桂晉之崎嶇險阻成爲寬平馬路與廣州珠江之大鐵橋河南陝西鑿平函谷關至潼關數百里內之崇山峻嶺而成爲六十英尺寬平之汽車大道又黃浦江大橋之設計等尤應特製圖說模型表揚我國

前因難險阻之大建設工程鼓勵尙未積極建設之省市區縣

(五) 各省市縣如有新發明之汽車電動車汽油胎輪與築路養路各機器及路市建設上所需各材料均應將標本圖樣與車機油輪原料各若干先期通知本會以便預留陳列館址屆時分別陳列

(六) 各省路市模型圖表照片車機器物展品遠道運滬如有損壞不堪修補者恕不陳列

(七) 各省路市展品如經審查委員檢驗品中有粗劣錯誤不合格者恕不陳列

(八) 各省精美展品如達百件以上者應特立一某省路市陳列館之址面積若干應繳租金若干比照外國展品租金特別減半以示優待如無精製路市各模型與特別設計圖表照片等即不特設某省某市陳列館只將來件分別陳列於共大廳仍標明某省市縣各字樣

(九) 各省路市陳列館內裝飾電燈彩景花章及玻璃櫃架與看守工役等費須由各省市特派蒞會代表照所用實數付與本會正式簽收由各代表報銷各本管機關

(十) 每一陳列館至少必須預備裝璜與看守工役各費參百元大件多佔地寬者尤須增加經費並祈七月以前通知本會所有展品若干面積若干以便預留地位屆時乃能與加入本會英美德法之陳列館比美競勝聞並美各國政府均允捐助各該國展品裝飾費二三萬元故特詳告並盼積極精製多數圖表模型先期運交本會配配玻璃櫃架精製彩景電燈以增國際光榮表揚各省道路市政之建設偉績

(十一) 本會順應時機特別提倡國貨推廣銷路挽回利權各省市縣如有珍貴土產原料標本圖樣或精製物品均可由各省所派代表帶會陳列但每省至多不得過百件每件樣品至重不得過一斤若係新發明運輸與建築必需之車機材料等件不在此例

陝西省政府訓令 不另行文

令各機關
縣長

准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函為啓用關防及董事長小章日期請查照由

為登報令知事茲准

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第六四號公函內開逕啓者本會自奉命組織已於四月八日正式成立在案茲奉

行政院令發本會關防及董事長小章各一顆到會業於五月六日開始啟用除呈報並分函外相應函請查照為荷等因准此合行登報令仰該口即便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指令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耀縣縣長高幹丞

據呈報團警剿匪情形並請嘉獎在事出力之副團長暨分別撫卹傷亡團丁由

呈暨附件均悉據報該縣第五區團副團長楊文有率領團丁在縣屬讓義村一帶剿辦土匪當場擊斃匪首楊漢秀一名匪衆三名奪獲長槍一枝暨釋放囚票多人懇請給獎並撫卹傷亡團丁等情查該副團長楊文有此次率團剿匪奮勇出力洵屬功在桑梓堪膺懋賞應准給予乙等銀質紀功獎章一座用

資鼓勵已故團丁郭振海李新娃等擊匪殞命情堪憫應准各給予一次卹金八十元以慰幽魂負傷團丁田明德身受重創急須療治應准給予醫藥費二十元俾資調養上項卹金暨醫藥費均由該縣地方款項下分別開支事後取具領據呈齎查考並分報民財兩廳備案所獲槍枝應由該縣府編號烙印飭團留用仰即遵照附件存獎章執照隨發此令

計發乙等銀質紀功獎章一座 執照一張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九日

法規

國民會議議事規則 (續)

第五節 討論

第五十六條 出席者對於議事日程所載之議題有欲發言者應

於討論前將其席次姓名及其贊成或反對之意見

以書面通告於秘書長

第五十七條 夫通告發言之出席者須在通告發言者發言舉起

立呼主席並報告席次經主席許可始得發言

第五十八條 二人以上請發言時由主席指定先起立者先發言

其同時起立者則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第五十九條 於延會或議事中止時發言未畢者得於再行討論

之始繼續發言

第六十條 凡發言須登發言壇但簡單之發言或經主席之許可

者不在此限

第六十一條 凡提議案之說明或質疑或應答之發言至多不得

逾十五分鐘討論者發言不得逾五分鐘

逾越前項發言時間者主席得宣告終止其發言

第六十二條 除左列情形外每人就一個之議題不得為兩次之發言

發言

一 質疑或應答

二 委員會之報告者為辯明其報告之旨趣

三 提案者辨明其提案之旨趣

四 被議應行懲戒或被審查資格代表中之申述

事實

第六十三條 凡一議題經相當討論後主席得宣告討論終結無論何人不得再發言

論何人不得再發言

第六十四條 出席者得四十人以上之附議得提出停止討論之動議主席即將其停止討論之議題付表決

動議主席即將其停止討論之議題付表決

前項表決可決時應停止討論並即將本案付表決但停止討論之動議被否決時仍應將本案繼續

討論

討論

第六節 修正

陝西省政府公報

第六十五條 對於議案之提起修正者須以書面詳具修正案及其理由並須四十人以上之連署提出之

其理由並須四十人以上之連署提出之

第六十六條 凡經付委員會審查之議案參預委員會會議者應受委員會會議議決之拘束不得就委員會審查修正案另行提起修正案

受委員會會議議決之拘束不得就委員會審查修正案另行提起修正案

修正案另行提起修正案

參與委員會聯席會議者亦同

第六十七條 凡提起修正案之動議業已成立者在未提付討論之前得撤回之

之前得撤回之

第七節 表決

第六十八條 依本規則第六十三條及第六十四條之規定停止討論後應將議案即時提付表決

討論後應將議案即時提付表決

第六十九條 討論結果如有數說時其表決順序應將與原案相差最遠者挨次付表決

差最遠者挨次付表決

各說之中有一說已經可決時其餘各說毋庸付表決

決

第七十條 經前條表決之程序仍無可決之結果如係不得廢棄之法律條文應再付原審委員會審查之

棄之法律條文應再付原審委員會審查之

第七十一條 表決之方式或依國民會議組織法第十二條規定

行之於必要時得舉行反証表決

第八節 議事錄及速記錄

第七十二條 議事錄應記載左列各事項

一 會次其年月日時

十

二 所在地

三 主席團

四 出席者之姓名人數

五 列席者之姓名及其人數

(未完)

例文

陝西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民國二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原呈機關 長官姓名 案

由

指

令

安塞縣長

呈齋三月下旬押犯表

同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定邊縣長

呈齋四月上旬押犯表

同

延長縣長

同 上

同

安康縣長

同 上

同

隴南縣長

呈齋四月中旬押犯表

同

定邊縣長

同 上

同

隴南縣長

呈齋四月下旬押犯表

同

華陰縣長	同	上	同	上
朝邑縣長	呈齋五月上旬押犯表	上	同	上
柳邑縣長	同	上	同	上
延長縣長	呈齋四月上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上	呈表均悉存備查考仰即知照此令	上
定邊縣長	同	上	同	上
府谷縣長	呈齋四月中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上	同	上
櫟邑縣長	同	上	同	上
靖邊縣長	同	上	同	上
定邊縣長	同	上	同	上
涇陽縣長	呈齋四月下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上	同	上
葭縣縣長	同	上	同	上
麟縣縣長	同	上	同	上
長安縣長	同	上	同	上
商縣縣長	同	上	同	上
隴南縣長	同	上	同	上
吳堡縣長	同	上	同	上
醴泉縣長	呈齋五月上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上	同	上

陝西省政府公報

楊邑縣長	呈請三月中下旬暨四月上旬雨水禾苗收穫價表	三呈覽表均悉存備查考仰即知照此令
寧光縣長	呈請四月廿一日至廿五日行政報告表	呈表均悉存備查考仰即知照此令
安塞縣長	呈請三月廿一日至卅一日行政報告表	兩呈覽表均悉存備查考仰即知照此令
靖邊縣長	呈請四月十一日至廿日行政報告表	同
府谷縣長	呈報啓用新印日期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淳化縣長	呈報領到縣清鄉局圖記並啓用日期	同
隴縣縣長	同	同
榆林縣長	同	同
鄜縣縣長	同	同
永壽縣長	同	同
朝邑縣長	呈復該縣並無外人入境亦無從查驗護照日期	呈悉應准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岐山縣長	同	同
榆林縣長	呈報該縣救濟院院長張櫻祇領憑證等件日期	呈悉此令

備以上各件登報公布不另指令各該縣長見此表後將原呈卷內粘簽註明指令登載某月日公報內以便稽查

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主席諭每星期二四六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省府接見來賓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新城接見來賓除此規定時間外概不接見等因奉此合亟登報通告即希週知此啟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秘書長諭每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

陝西省政府公報

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本處接見來賓過時恕不接待此啟

報		本	
目價告廣	目價費報	目價費報	目價費報
一、按照字數計算登一日每日每字洋七釐	一、每日出一號每號洋五分	一、每日出一號每號洋五分	一、每日出一號每號洋五分
三日五厘 七日四釐 一月三釐五	一、每月洋一元五角	一、每月洋一元五角	一、每月洋一元五角
半年三釐全年二厘	一、每三個月洋四元	一、每三個月洋四元	一、每三個月洋四元
一、廣告費須先交付外埠匯兌不通之處准以郵票代現惟以半分	一、每六個月洋七元五角	一、每六個月洋七元五角	一、每六個月洋七元五角
一分四分者為限	一、全年洋一十四元	一、全年洋一十四元	一、全年洋一十四元
	一、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一、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一、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新陝西月刊特別徵求社會調

查文稿簡章

- 一 本刊除照原有徵稿簡章歡迎各界投稿外，特別歡迎關於本省地方之社會調查文稿。
- 二 凡關於本省各地農村狀況，工商業情形，社會經濟現狀，災前災後之農村經濟比較等，而附有精確之數目字之調查文稿，本刊最為歡迎。
- 三 凡關於本省各地文化狀況，風俗習慣，宗教思想，鄉歌童謠，或戲曲之批評等項文稿，本刊亦甚為歡迎。
- 四 凡關於本省特殊名勝古蹟之優美的記述文稿，本刊亦盡量披錄。
- 五 以上文稿經本刊披錄後，本刊當從優酬報，每千字自二元至五元，但已經在他處發表者不在此例。
- 六 來稿不用文言白話，但須繕寫清楚，加以標點符號，并

七 來稿請交陝西省政府新陝西月刊編輯委員會。